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证〔2024〕1334号

签发人：李军

关于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十三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的辅导机构为海通证券。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与辅导对象签订的辅导协议，海通证券指派秦发亮、李华东、田雨璐、毛贝蒂、马澄、李萌、孙思悦、苏兵进行本期辅导工作，其中秦发亮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以上辅导小组成员均为海通证券正式员工，具备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和较强的敬业精神，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辅导时间：2024年7月1日-2024年9月30日（第三季度）。

按照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要求，本期辅导方式包括召开中介协调会定期协调、督促整改、检验整改效果等方式。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通过专题会议、资料分享、案例学习等方式，向辅导对象重点阐述了北交所及上市审核动态、监管政策、日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事项；

2.推进全面尽职调查工作，了解公司法律、业务和财务等方面的情况，梳理公司存在的问题。与辅导对象不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积极讨论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规范运作，以满足北交所上市审核要求；

3.辅导工作小组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规

划，督促公司积极准备募投项目的相关工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次辅导期内，海通证券及各证券服务机构均诚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相互配合。通过不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等方式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辅导对象亦高度重视海通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提出的规范运作建议，辅导工作进展正常。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辅导期内，通过前期辅导工作的开展，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辅导对象积极沟通与探讨，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及内控规范要求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对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并进行逐项落实。公司已按照辅导小组的要求逐步建立、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辅导对象的积极配合下，发行人在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均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但是在以下方面仍然需要持续加强：

1. 内控系统执行能力尚需加强

主要问题：经过前一期的辅导工作后，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但仍需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

度，同时加强业务管理系统和财务管理系统的协同工作。

解决方案：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督促辅导对象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要求和监督公司有效执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从而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及公司经营的效率与效果。

2.辅导对象需持续加强对证券市场相关法规知识的学习

主要问题：通过前期辅导工作，辅导对象接受辅导人员对发行上市标准、内控建设的要求有了深刻的理解和认识。

解决方案：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内容，进一步巩固辅导对象关键人员对北交所的最新政策文件、相关财务、业务及法律审核问题要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及规范的理解。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辅导机构仍将维持现有辅导人员不变。

（二）主要辅导内容

1.辅导机构督促辅导对象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持续整理并向辅导对象传达最新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加深辅导对象对北交所发行上市、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的理解；

2.通过前期辅导工作的开展，辅导对象已基本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辅导机构将协助辅导对象结合自身经营特征和经营环境，进一步制定符合北交所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

3.持续关注北交所的上市要求及监管动态，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更新情况，指导公司及时进行调整，并根据公司整体情况推进申报计划。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三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秦发亮

秦发亮

李华东

李华东

田雨璐

田雨璐

毛贝蒂

毛贝蒂

马澄

马澄

李萌

李萌

孙思悦

孙思悦

苏兵

苏兵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4年10月11日印发